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104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整

開會地點：臺南市東區生產路 68 號(本公司總管理處活動中心 3 樓)

出席：出席股東股數 4,888,482,368 股，出席比率 87.54% (依「大陸地區股東股權行使條例」第四條規定，大陸地區股東持股 52,594,609 股不計入本次股東會計算出席權數之發行股份總數，公司發行總股數 5,584,155,256 股)

出席董事：陳董事長昭義、楊董事錦榮、吳獨立董事琮璠、吳董事守國、陳董事美伶、陳董事田義、鄭董事進昌、吳董事進興、駱董事文霖

主席：陳董事長昭義



紀錄：林淑閔



主席報告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宣布開會。

壹、司儀宣讀股東常會議事規則之發言規定。

貳、主席致開會詞：

各位股東、各位董事、陳會計師、蔡律師及各位同仁，大家早安。

謝謝大家特別撥冗參加，除本公司主管大家都認識外，特別介紹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吳獨立董事及陳會計師、蔡律師。我也要利用此次機會謝謝熱心的民股股東，一再給我們許多鞭策，亦給我們很大的力量，尤其管理階層未注意到的部分。每個月第一個星期一開放與民股有約，民股股東至公司很多次，對許多案子提供具體指教，特此致謝。

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收入 355.91 億元，營業利益 15.13 億元，較法定預算營業利益 4.16 億元，增加利益 10.97 億元；本期淨利 38.22

億元，較法定預算 23.99 億元，增加淨利 14.23 億元，故 103 年每股將獲分配股息 0.8 元。除此之外，幾項股東關心事項具體報告如下：

(一)很多位股東關切營運績效，特別是將土地扣除後，前年 8 事業部虧損了 19.5 億元，去年虧損減到 10.7 億元，虧損減少 45%，今年前 5 個月，至目前為止 8 事業部虧損 1.3 億元，所以向各位股東報告，台糖員工在這段時間是非常努力的，雖非每件事都做得很好，但已看得到績效，也會繼續再努力。

(二)前年發生委託大統長基製造之葡萄籽油被摻銅葉綠素事件，本公司澈底檢討，由總經理帶頭執行品牌修復工程，建立國內首創之「食品安全追溯管理系統」，包含所有產品皆要檢驗分析、所有原料皆附檢驗報告、所有往來廠商資料皆要建檔，由企劃處結合許多業務單位建好相關資料，並要求資訊處協助建立資訊管理系統，此食品安全追溯管理系統已成為公司內部重要管理工具。系統內產品部分對外開放，任何人皆可依產品批號進入此系統查看資料及檢驗報告。此系統從去年 3 月啟用迄今，1 年多來台糖產品並未發生食安事件，績效不錯。因公司要求所有廠商要附檢驗報告，如廠商不願花錢檢驗，就停止生產該項產品，共停掉 36 個產品，以減少公司風險。

(三)最近公司做了許多組織精簡工作，將總管理處財務會計合併成會計處（出納等則併入秘書處），將 8 個區處併成 6 個區處（雲林嘉義併成雲嘉區處，台東花蓮併成花東區處），裁掉收益不大之駝鳥場，將油品原有之 3 個管理中心併成 2 個管理中心等，組織精簡之工作要特別謝謝總經理，歸功他業務嫻熟，且與工會溝通順利。去年，要謝謝各單位之努力，特別是人力資源處，鼓勵優退 113 人。故在組織精簡及減少用人上，各位看得到所做之努力。

(四)武智基金會案，本公司勝訴確認收回，正名為台灣糖業協會，本

公司已將董監名單報經濟部核定準備接管，惟因他們拒絕移交，公司提出訴訟至法院要求假處分，但法院判公司敗訴，公司會再上訴。武智基金會或台灣糖業協會之收回，對糖業發展、人才培訓及公司發展都有幫助，經濟部很支持。此部分仍有很大努力空間，現況若需司法解決便循司法解決，必要時將透過媒體主持正義。

(五)上次股東常會股東要求開放公司部分股票上市流通案，經報經濟部研究後被駁回。本人也拜訪過櫃買中心吳董事長，上市需要2,000萬股，對公司股份而言比例不高。然再申復後經濟部仍不同意，理由是縱使2,000萬股股票流通，皆須做資產重估，因資產重估花費太大，之前只做部分資產鑑價，估價範圍限都市及非都市建地及固定資產建物帳值1千萬元以上併土地鑑價，不包括農地。整體考量後不再申復，向各位民股致歉。

今日議程最重要為決算報告書、財務報表及決算盈餘分配方案，期盼各位股東支持、指教。接著營業報告請楊總經理向各位股東及貴賓詳加報告，財務報告請審計委員會吳召集人向各位報告。再次謝謝大家蒞臨。

參、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詳議事手冊第2~5頁)
-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103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議事手冊第6頁)
- 三、本公司102年度營業決算及盈餘分配審計部審定數報告。(詳議事手冊第7~13頁)

肆、承認事項：

- 一、案由：本公司103年度營業決算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及董事會通過，敬請承認。(董事會提)(詳附件1)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二、案由：本公司 103 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方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敬請承認。(董事會提)(詳附件 2)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伍、臨時動議：

一、案由：提議同意將前立委王幸男等 40 人於 93 年連署之「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民股處理特別條例草案」，由公司行文提供予明年(下屆)當選之立法委員參考。(林鶴翎股東提案，戶號 18240)

發言摘要：

蔡律師文斌：臨時動議案應經主席徵求股東附議，本提案內容係前立委王幸男等人已於 93 年提出未通過之議案，希將此案再提供予明年當選之立委參考辦理，最後處理須立法院會通過完成立法。倘附議成案，主席裁示送相關處室研究參考，是一方式；另一方式可授權交給董事會研究處理方式是否妥當。其實剛才或 5 年來股東所提問題涉及「大陸地區股東股權行使條例」，大陸股東權益問題除非該條例修改，否則是無法變動的，大陸股東之權益目前是公司將其股息專戶保管。該條例與兩岸關係條例，同樣是國家統一權，並非透過台糖公司做成任何決議或請監察院或經濟部可處理的，除非政府提案或立法委員提案修正條例，否則無法改變。承主席指示，將本案通過提供明年當選之立法委員參考，個人認為可行。

經主席徵詢出席股東有無附議者後，林傳山股東(戶號 17867)舉手附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同意由公司將此草案提供明年(下屆)當選之立法委員參處。

二、股東發言紀要：

(一)林登甲股東(戶號 18192)：

1. 發見部分員工上班使用茶具泡茶聊天，浪費時間不妥，對於泡茶方式，建議員工改用茶包。
2. 公司 102 年減資案，每股用 10 元計算，本來全部民股都反對，當時同意減資 28%，交換條件為資產鑑價。鑑價結果 1 兆 5,471 億元換算，每股淨值為 250 元。但問題是鑑價結果並未包含美國加州分公司、金瓜石黃金礦區、轉投資公司及農地市價等清楚計算在內，其至少相差 7-8 千億元，與前鑑價結果金額合計相當 2 兆 4 千億元，3 年前就有大陸公司想以 2 兆 4 千億元買台糖土地，故計算每股股值應有 400 元，並非 250 元。
3. 70 年來公司配合政府政策，造成民股長期財產權益之損失，要求政府賠償民股每股 350 元，應是合情合理。
4. 本人在此肯定且感謝陳董事長、楊總經理及各位主管的努力。也公開報告吳乃仁、洪其昌、張有惠等 3 人掏空台糖很多財產。吳乃仁董事長同意 96 年徵收中科用地卻用 91 年公告現值計算付款，97 年完成移轉撥款，雖勞工董事、民股董事反對，仍不敵經濟部其他公股代表，造成國庫及民股損失約 200 億元；又春龍工業區案 20 公頃土地賤租賤賣及旗山砂石案等，損失不少。而洪其昌身為立法委員配合吳乃仁賤租賤賣；至於張有惠之武智基金會，其 50 億元之財產為國庫、民股及公司之重要財產，為此我們父子亦曾代表民股股東去武智基金會爭取權益。

5. 請問公司投資蔗農社多少錢？何時投資？現做什麼？現還剩多少錢？
6. 本人認為公司每股股值有 375 元之價值，請問如何對股東股權保障？股票不上市也不收回，大陸股東與在臺民股問題 70 年來均沒解決。本人財產及冤屈長期來也沒解決，為民股財產、生存，本人據理力爭。

(二)林鶴翎股東(戶號 18240)：

1. 本公司股票淨值是虛假的，因並未真正資產重估。若淨值 60 多元，不到 5,000 億元，可以賣嗎？建議全面資產重估，算出真正價值，反映在股票淨值上。
2. 公司應對國家需地政策評估以何種方式對台糖有利，如市地徵收、區段徵收，台糖把關若覺不合理，要事先反應。如臺南市新吉工業區徵收案，臺南市政府都已要求公司領地價補償費，才把問題拋出，故建議只要是徵收案，不僅提報董事會，第一時間點希望讓民股知道，若我們認為權益受損，讓民股可在第一時間去抗爭，不要每次事後諸葛、喪失權利。
3. 舉凡市地重劃、交通建設用地、造林、補助蔗農，國土改造等全需要台糖土地，台糖公司真正民股才 0.48%，若以配合國家政策為目的，應把民股收回、百分之百純化股權。
4. 建請台糖公司以 1981 年為基準年，將每年度出售之土地總面積、出售總金額及當年度獲利金額、分配給股東之股息製成報表，以檢視台糖歷年來到底是真正賺錢，還是出售土地彌補虧損後才分給股東。
5. 台糖公司砂糖事業部擔負補助蔗農之政策，長期以來造成砂糖事業嚴重虧損，建請自 1981 年至 2015 年將蔗農補助

金額製表提供。

6. 台糖從 11 萬 8 千多公頃土地，至今僅剩約 5 萬公頃，建請將無償、有償捐獻處分之土地，列出歷年來捐獻土地清單，讓股東知道。

(三)陳良道股東(戶號 19684)：

1. 南科路竹案土地有 541 公頃，公司與國科會合作後，只分回 73.83 公頃，占 13%，領回的土地非常爛，此部分讓我們損失嚴重，針對此提出以下問題：(1) 行政院、經濟部、台糖，在南科高雄園區開發案中，是否為利害關係人？(2) 南科價值 164 億元土地拿回，是否屬公司法所謂之重大交易？公司代理人有無損及公司利益？(3) 依公司法 185 條第 2 款，讓與或主要部分營業或財產，需經股東特別決議，所提 541 公頃土地，前為砂糖事業部主要生產之蔗作用地，金額超過公司實收資本額 20%以上，是否應經股東會特別決議？(4) 請公布南科路竹案中華徵信所之土地鑑價報告資料。另，路竹基地目前仍是台糖的，為什麼？請說明。
2. 建請活化台糖土地價值，以台中糖廠 7.7 公頃商業土地為例，台糖土地地上權設定一般是 50 年，鑑於台肥南港 C3 地上權設定 85 年，權利金底價 300 億元，可否提高設地上權之年限？
3. 建議台糖特定土地信託化、不動產證券化，以提高公司價值。
4. 建議在金瓜石、池上渡假村、鰲鼓溼地，以區段徵收模式增加公司獲利。
5. 建議設立實體窗口，全面性接受申租、申購畸零地、廢線基地及被占租土地，期由需求者將問題發掘。

6. 規劃中台糖土地作為產業園區之開發計畫，只發回 30%，一般而言，區段徵收發回 40-50%，故市地重劃工業區我們與地方政府合作產業園區開發計畫土地分回 3 成以下情形，我們應反對。
7. 8 事業部是否能對內成立新事業部，把 8 事業部內部重疊性之單位做一削除，再以專業通路來做行銷，減少負擔及壓力。
8. 建議投資員工優退創業。台糖員工辛苦，退休後在其單位仍有點子，能否投資其為台糖做更多事，包括學生所謂網投行銷、創業，讓台糖品牌價值走進更新境界。
9. 發見公司員工因個人事由外出，被查稱公出，或有事後才補申請或填工作日誌，故本人建議公司落實外出配套管制。外出前上網登錄外出，再到工作日誌上填寫。
10. 建議以台糖代工之 Lanami 案為例，創造台糖新觀光生技產品的新亮點，例如能否由休憩事業部獨立包裝、獨立通路行銷台糖生技好產品。

(四)白銀隆股東(戶號 18308):

1. 每年公司股東會反應之問題官股代表皆未實質反應至決策層，因此過去 70 年空轉至今天。扼要感謝董事長鼓勵民股問題走入司法，讓其進入憲政法庭，看憲法如何保障人民財產安全。
2. 罔顧台糖民股權益至極點，有民股之國營企業是對政策最好交代的，但民股權益在那？怎能要求做政策配合？徵收還是要保護民股權益，希望經營團隊有勇氣說不。
3. 剛提上市櫃或資產帳面淨值，是有問題的，市場價格就是自己流通市場，由供需雙方決定之價格。假如資產重估，浪費

幾千萬元，乾脆恢復上市，由市場決定供需價格，始稱客觀價格，不要空談民營化、自由化，沒有上市如何民營呢？

4. 台糖民股極力捍衛其長期 70 年來之權利，棉被再怎麼抖都有灰塵，柯 P 給前朝官員多大的壓力，台糖或許會陷入此種情況。台糖配合政策是官股的事，不要犧牲 3% 民股，重大弊案沒提股東會要追究經營團隊有無依公司法之規定。圖利國庫也是圖利，股東與經營團隊為代理關係，不能背信。

前揭股東詢問及建議事項業經主席或指定人員予以說明及答復。

主席裁示：

1. 員工上班時間除公務接待賓客外，不得以茶具泡茶聊天，違者議處，主管負連帶責任。
2. 台南科學園區路竹基地之中華徵信所土地鑑價報告資料，可提供關心之股東瀏覽。
3. 請經理部門彙整本公司至少 20 年期間之出售（含捐贈）土地總面積、總金額及分配股東股息、蔗農補助額等資料，提供予關心之股東。

陸、散會：同日下午 1 時 33 分。

柒、檢附光碟片、股東常會資料乙袋。

附件 1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上開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中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關聯企業財務報告所認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該等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 6,162,530 千元，佔資產總額之 0.94%，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為 755,429 千元，佔稅前淨利之 22.09%。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財務報告所認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而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八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該等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 6,009,828 千元，佔資產總額之 0.92%，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為 693,746 千元，佔稅前淨利 33.86%。如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二)所述，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將民國一〇二年度之財務報告予以修正重編，而前任會計師並未重簽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經採用必要之查核程序，查核重編報告之調整分錄，依本會計師查核結果，前述調整分錄尚稱允當，且經適當處理。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

告，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規定、國營事業會計事務有關法令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如附註四(二)及十二(二)所述，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係以監察院審計部審定之金額為準，其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帳冊，業經行政院主計總處及監察院審計部審查完竣，亦已依審核通知將應調整事項追補入帳，並重編該年度財務報告。

如附註十二(二)所述，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及九月領回高雄市政府廢止徵收之土地，繳回原領補償金額合計 740,822 千元，此一交易業經行政院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七日院授主基經字第 1030200284 號函覆屬土地徵收之回復辦理，於減除原始成本 104 千元後淨額 740,718 千元追溯調整保留盈餘，故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據此重編相關年度之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惠媛
關春修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00754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二)(十七)及七)：				
4100 銷貨收入	\$ 25,930,603	73	27,894,251	76
4500 營建工程收入	4,212,253	12	3,850,405	10
4600 勞務收入	2,245,155	6	2,143,375	6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3,202,491	9	2,866,805	8
	<u>35,590,502</u>	<u>100</u>	<u>36,754,836</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五)(七)(八)(九)(十二)(十三)、七及十二)：				
5110 銷貨成本	24,204,422	68	26,731,021	73
5500 營建工程成本	1,026,112	3	456,360	1
5600 勞務成本	2,344,492	7	2,257,764	6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222,070	3	1,197,719	3
	<u>28,797,096</u>	<u>81</u>	<u>30,642,864</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6,793,406	19	6,111,972	1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八)(九)(十三)、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013,824	8	3,058,832	8
6200 管理費用	2,122,203	6	2,108,447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8,525	1	265,368	1
	<u>5,404,552</u>	<u>15</u>	<u>5,432,647</u>	<u>1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六(五))：				
6510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利益(損失)	124,082	-	(4,533)	-
6900 營業淨利	<u>1,512,936</u>	<u>4</u>	<u>674,792</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六)(七)(八)(十八)及十二)：				
7010 其他收入	494,899	1	777,40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00,437	3	(76,340)	-
7050 財務成本	(8,668)	-	(20,54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755,429	2	693,746	2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35,000)	(2)	-	-
	<u>1,907,097</u>	<u>4</u>	<u>1,374,258</u>	<u>4</u>
7900 稅前淨利	3,420,033	8	2,049,050	6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十四))	(401,876)	(1)	(5,421)	-
8200 本期淨利	<u>3,821,909</u>	<u>9</u>	<u>2,054,471</u>	<u>6</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三)(十四)及(十五))：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50,959	-	31,035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017,673)	(6)	5,129,709	14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利益	32,625	-	36,473	-
8378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1,915)	-	796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936,004)</u>	<u>(6)</u>	<u>5,198,013</u>	<u>14</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885,905</u>	<u>3</u>	<u>7,252,484</u>	<u>20</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u>	<u>0.68</u>	<u>\$</u>	<u>0.3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420,033	2,049,05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60,796	1,116,871
攤銷費用	18,235	30,946
備抵呆帳提列數	21,134	1,2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淨利益	(21,412)	(143,687)
利息費用	8,668	20,548
利息收入	(419,372)	(654,467)
股利收入	(75,527)	(122,93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755,429)	(693,746)
生物資產報廢損失	14,807	17,77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121)	(6,79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982,407)	(876,31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35,000	-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329,424)	(42,012)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損失(利益)	(124,082)	4,53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059,134)	(1,347,9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5,248	260,494
應收票據	169,254	(90,691)
應收帳款	2,519	105,155
其他應收款	4,597	514,725
存貨	675,002	959,737
生物資產	24,391	(73,709)
預付款項	86,546	263,398
其他流動資產	(92,916)	(59,9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34,641	1,879,19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49,928	(143,384)
其他應付款	(310,722)	602,290
預收款項	1,455,677	1,648,298
其他流動負債	18,900	(18,780)
負債準備	(1,548,943)	(83,408)
長期遞延收入	12,419	(8,6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22,741)	1,996,3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11,900	3,875,519
調整項目合計	(1,147,234)	2,527,52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72,799	4,576,579
收取之利息	434,698	662,880
收取之股利	75,527	122,933
支付之利息	(9,579)	(20,191)
支付之所得稅	(222,457)	(215,6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50,988	5,126,552

(續次頁)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4,877)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150,724)	-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49,988	45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4,540)	(628,5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656	30,334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5,337)	(96,58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3,540,738	1,644,400
土地廢止徵收繳回原領補償金	(740,822)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488	(13,387)
取得無形資產	(24,362)	(9,503)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增加	(46,354)	(75,38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363	15,836,99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0,397)	256,863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615,087	509,28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76,784	17,859,6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73,949	(1,566,544)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9,712)	4,53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64,523	65,682
發放現金股利	(2,792,029)	(3,872,663)
現金減資	-	(21,694,19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83,269)	(27,063,18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007	38,5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59,510	(4,038,4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1,385	4,689,8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710,895</u>	<u>651,385</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12.31			102.12.31			102.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4,889,777	1	4,889,777	2,710,895	1	651,385	1	1,230,607	-
1110 透過損益綜合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889,777	-	281,412	281,412	-	625,248	-	1,376,754	-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889,777	-	49,973	49,973	-	-	-	3,299,45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4,889,777	-	33,251	33,251	-	202,505	-	9,450,320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六(三))	4,889,777	-	814,140	814,140	-	819,225	-	28,34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4,889,777	-	444,776	444,776	-	556,880	-	15,385,484	2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4,889,777	-	168,621	168,621	-	211,499	-	1,947,978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4,889,777	-	4,497,236	4,497,236	1	5,027,628	1	173,272,612	26
1400 生物資產—流動(附註六(五))	4,889,777	-	2,364,121	2,364,121	-	2,341,633	-	81,131	-
1410 預付款項	4,889,777	-	325,983	325,983	-	412,529	-	1,896,87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七及八)	4,889,777	-	35,225,476	35,225,476	6	33,146,939	5	177,198,595	2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889,777	-	253,432	253,432	-	160,316	-	192,584,079	28
			47,119,343	47,119,343	8	44,185,960	7	56,367,499	9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889,777	-	8,258,366	8,258,366	1	10,815,360	2	173,272,612	26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4,889,777	-	2,290,626	2,290,626	-	772,943	-	81,131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4,889,777	-	96,600	96,600	-	96,600	-	1,896,87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4,889,777	-	6,162,530	6,162,530	1	6,009,828	1	177,198,595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十二))	4,889,777	-	275,251,743	275,251,743	42	279,211,954	43	192,584,079	2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十二))	4,889,777	-	313,291,630	313,291,630	48	306,152,429	47	192,584,079	2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4,889,777	-	35,106	35,106	-	23,247	-	206,117	-
1830 生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	4,889,777	-	501,858	501,858	-	505,749	-	12,016,848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二)及八)	4,889,777	-	193,832	193,832	-	1,091,599	-	383,177,611	59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三))	4,889,777	-	119,434	119,434	-	96,043	-	5,119,150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4,889,777	-	509,879	509,879	-	2,084,900	-	400,313,609	6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四)及八)	4,889,777	-	695,245	695,245	-	693,345	-	5,054,888	1
			607,406,849	607,406,849	92	607,553,997	93	461,942,113	72
資產總計			654,526,192	654,526,192	100	651,739,957	100	667,491,186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資本公積—普通股			3110	3110		3110		56,367,499	9
資本公積—受讓資產			3250	3250		3250		33,564	-
資本公積—採市價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260	3260		3260		172,553	-
保留盈餘：								206,117	-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3310		12,016,848	2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3320		383,177,611	59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3350		5,119,150	1
其他權益			3400	3400		3400		400,313,609	62
權益總計								702,109,789	90
負債及權益總計								654,526,192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權益總計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金額	(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計	
普通股	78,288,193	206,117					477,850,868
資本公積	-	206,117					(696,439)
盈餘	78,288,193	206,117	5,386,447	(92,942)	1,874,725	1,781,783	477,154,429
本期淨利	-	-	4,645,729	(92,942)	-	-	2,054,4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37,269	31,035	-	-	5,129,7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683,000	38,093	-	-	5,160,744
盈餘指撥及分配：							7,252,48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33,625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3,914,410)	-	-	-	(3,914,410)
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1,053,464	-	-	-	1,053,464
原提列原因因消失而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	-	-	(480,357)	-	-	-	-
現金減資	(21,920,694)	-	-	-	-	-	(21,920,694)
行政院主計總處及監察院審計部審定差異數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63,039	-	79,075	79,075	142,114
重編後之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6,367,499	206,117	11,811,401	381,427,938	7,083,509	7,021,602	459,767,387
本期淨利	-	-	3,821,909	(61,907)	-	-	3,821,9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30,710	50,959	(2,017,673)	(1,966,714)	(1,936,0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3,852,619	50,959	(2,017,673)	(1,966,714)	1,885,905
盈餘指撥及分配：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5,44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2,818,375)	-	-	-	(2,818,375)
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3,107,196	-	-	-	3,107,196
原提列原因因消失而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	-	-	(1,357,523)	-	-	-	-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6,367,499	206,117	12,016,848	383,177,611	5,065,836	5,054,888	461,942,113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3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等資料，其中103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103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等資料，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規定，特具此報告；惟本公司係國營事業，決算數依法以審計部審定數為準，如審定決算數有修正時，依審計部審定數修正，修正之數依政府規定辦理。

此致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2 7 日

附件 2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序號	項 目	須決定之會計政策及預計將採用之政策	影響金額 (增/-減；單位：元)	其他說明
一	資產因使用、處分按原提列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比例予以轉列累積盈餘	分錄如下： 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1,357,522,740.00 貸：累積盈餘 1,357,522,740.00	-1,357,522,740.00	未實現重估增值已實現部分(出售土地 1,010,858,734.00 元、營建土地 381,244,777.00 元及折舊性資產 370,322.00 元)，按原提列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比例 97.49% 予以轉列累積盈餘 1,357,522,740.00 元。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 虧 撥 補 表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編 號	決 算 數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盈 餘 之 部	81	5,050,314,350.26	4,960,397,000.00	89,917,350.26	1.81
本期淨利	8101	3,751,158,627.43	2,399,237,000.00	1,351,921,627.43	56.35
累積盈餘	8102	649,726,458.83	77,210,000.00	572,516,458.83	741.51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8103	-740,718,354.00		-740,718,354.00	
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	8106	32,624,878.00		32,624,878.00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調整數轉列數	8107	1,357,522,740.00	2,483,950,000.00	-1,126,427,260.00	45.35
分 配 之 部	82	5,050,314,350.26	4,960,397,000.00	89,917,350.26	1.81
中央政府所得者	8201	4,209,230,148.00	4,051,384,000.00	157,846,148.00	3.90
股(官)息紅利	820101	4,209,230,148.00	4,051,384,000.00	157,846,148.00	3.90
地方政府所得者	8202	30,697.00	29,000.00	1,697.00	5.85
股(官)息紅利	820201	30,697.00	29,000.00	1,697.00	5.85
其他政府機關所得者	8204	142,581,723.00	137,235,000.00	5,346,723.00	3.90
股(官)息紅利	820401	142,581,723.00	137,235,000.00	5,346,723.00	3.90
民股股東所得者	8205	157,557,322.00	151,649,000.00	5,908,322.00	3.90
股 息 紅 利	820501	157,557,322.00	151,649,000.00	5,908,322.00	3.90
留存事業機關者	8207	540,914,460.26	620,100,000.00	-79,185,539.74	12.77
法定公積	820703	375,115,862.74	239,924,000.00	135,191,862.74	56.35
未分配盈餘	820705	165,798,597.52	380,176,000.00	-214,377,402.48	56.39
說明：					
1.法定公積：375,115,862.74 元。 依本期淨利 3,751,158,627.43 元提列 10%。					
2.股息：4,509,399,890.00 元。 依本公司發行股數 5,636,749,865 股計算，每股可分配股息 0.80 元。					
3.未分配盈餘：165,798,597.52 元。 本期淨利 3,751,158,627.43 元，經提列法定公積，加上年度未分配盈餘 649,726,458.83 元、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740,718,354.00 元、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 32,624,878.00 元及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轉列數 1,357,522,740.00 元，並分配股息後，尚餘 165,798,597.52 元，列作未分配盈餘，留待以後年度分配。					